

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人民币基金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9 月 1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 ETF 联接（QDII）			
基金主代码	0170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 年 9 月 21 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 年 9 月 21 日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 年 9 月 21 日	
	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 ETF 联接（QDII）A 人民币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 ETF 联接（QDII）A 美元现汇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 ETF 联接（QDII）C 人民币	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 ETF 联接（QDII）E 人民币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091	017092	017093	019118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不适用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直销机构：5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所有代销机构合计：100.00

资金额	直销机构：500.00		直销机构：500.00	直销机构：500.00
-----	-------------	--	-------------	-------------

注：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美元基金份额暂未开通转换业务，本基金仅开通人民币份额 A 类、C 类和 E 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之间相互转换，暂不开通本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与本基金美元份额及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相互转换。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1、本公司已发布《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QDII）人民币基金份额调整大额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限制的公告》。本公司现决定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对相关人民币基金份额限制额度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 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在所有代销机构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中应小于或等于 100 元，
 - 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在直销机构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任意一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中应小于或等于 500 元。
 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在所有代销机构/直销机构在本基金任意一类人民币基金份额中累计的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金额的，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该等申请。
- 2、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在本基金美元份额，维持原有交易状态，即继续暂停本基金美元份额的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3、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原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 4、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 5、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 6、敬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igwfm.com 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相关信息披露文件。